

甘肃省科学技术厅

甘科人函〔2020〕18号

甘肃省科技厅关于2020年自然科学研究系列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科技局，兰州新区组织部、科技发展局，省直有关部门人事处，省属有关科研院所、科技企业，厅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2019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甘人社明电〔2019〕90号）及相关要求，现将2020年自然科学研究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申报方式

申报人可通过省人社厅网站“职称评审”窗口登录申报，甘肃省职称信息系统唯一网址是：<http://www.gszcxt.cn>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申报自然科学研究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，应符合《关于印发〈甘肃省自然科学研究系列职称评价条件标准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甘人社通〔2019〕319号）相关要求。用人单位要按照《关于进一步规范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公示工作的

通知》（甘人职〔2016〕44号）做好公示工作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个人申报务必于9月30日24:00前完成。

（二）专家举荐业绩把握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均不按具备一条业绩对待：

1. 申请人、举荐专家双方或有一方不诚信的，或双方或有一方不知道举荐政策要求的。

2. 针对已定性成果举荐的。如科技奖项、发表的论文、纳入计划或已结题验收的课题、项目等。

3. 未产生效益的。即未产生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或生态效益，或虽产生效益，但未达到相应层级职称应具有水平的。

4. 未按规定程序举荐或用人单位不认可的。

5. 获“小范围”高级职称者举荐的。

6. 举荐专家不了解申请人的业绩成果、能力、品德等情况的。

职称申报人填写这条业绩的，各级审核部门都要按以上要求倒查核实，不符合要求的，劝本人撤回该业绩。

（三）论文查重服务。省人社厅统一购买了“中国知网”的论文查重服务，供全省各单位、个人在职称工作中免费使用。未被“中国知网”收录的论文，由用人单位联系“中国知网”工作人员（联系人：詹浪，联系电话：18310277805）查重，符合查重率要求的查重报告单，经用人单位审核无误后，加盖本单位公章上传职称信息系统。

（四）用人单位提供的材料

1. 单位推荐函（含品德评价）；

2. 《申报职称任职资格人员业绩汇总审核表》见附件，本表A3纸打印，1式2份，并提交电子文档。表格请从省人社厅门户网站“专题专栏”→“更多”→“下载中心”→“表格下载”栏下载。

（五）评审材料填报要求。申报人的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用人单位应对申报人填报的内容和上传材料的真实性、规范性、完整性负责。上级主管部门应审查核实，严格把关。凡不符合程序，材料不全，不合标准者，不予受理。

（六）申报人学历、资历（资格、聘任时间）、工作年限，终算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，业绩成果（含发表论文论著）终算时间为2020年9月30日。

四、关于答辩

凡推荐晋升研究员、副研究员任职资格人员均须进行答辩，答辩材料包括汇报材料和答辩论文。答辩材料经单位审核后，由申报人准备7份自带参加答辩。答辩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崔海星

联系电话：0931-8871581

附件：申报职称任职资格人员业绩汇总审核表



抄送：省职改办

附件

申报职称任职资格人员业绩汇总审核表

评委会工作机构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序号	工作单位	姓名	出生年月	参加工作时间	低一级职务情况			学 历				专业工作年限	论文		符合评审业绩条件内容	晋升类型	联审意见	备注		
					资格名称	取得时间	聘任时间	学历	专业	毕业时间	毕业院校		级别	数量						

填表人：

评委会工作机构负责人：

注：本表用 A3 纸打印，由评委会工作机构汇总填写，专业技术人员不填本表。